

证券代码：838250

证券简称：华工能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湖北华工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8日电话通知
- 会议主持人：贾荣东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贾苏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海南华磊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北华工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华工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湖北华工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